

后结清。

七、免费质保约定：甲方提货前应按合同要求验收货物，甲方验收合格货物交付后三个月内，因乙方原因造成产品质量问题，乙方负责免费更换。

八、售后服务承诺（包括服务的内容、方式、响应的时间、电话、质保期满结束后的维保等相关内容） 1.产品符合质量标准；2.工艺、配方保密；3.客户加工品种、数量保密；4.客户批文/标签/商标等资料严格限定在授权的范围使用；5.保证客户来料都应用于客户产品；6.如甲方在质保期内提出质量问题，乙方180分钟内响应，三个工作日内给出解决方案。

九、违约责任：

1、乙方违约：乙方提供的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的质量要求，甲方有权解除或终止合同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5%支付违约金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，乙方还应如数赔偿；乙方未按约定期限交付标的物，每迟延一天须按合同总价的1%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如果乙方对合同迟延履行超过合理期限，甲方有权解除或终止，并且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。

2、甲方违约：甲方未能按双方约定的方式和期限支付合同相关款项，按有关法律规定对乙方承担违约责任。

3、双方其他违约责任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有关规定处理。

十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协商和解，如双方协商不成，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十一、其它约定事项：

1、甲方负责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合格原料、工艺条件，并到乙方现场进行生产技术指导；

2、乙方负责产品加工生产，包括提供操作工、生产场地、设备、水、电、热、设备清洗和三废治理等。

十二、保密条款

1、委托加工涉及甲方的商业秘密包括：产品（含不合格产品）、样品、工艺资料、原材料、配方、图纸等资料。

2、乙方不论加工工作完成与否，都应对本合同中甲方提供的所有标的物严格保密，未经甲方书面同意，乙方不得故意或疏忽以泄露、告知、公布、发布、出版、传授、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转让等任何方式将甲方商业秘密透露给第三方知悉。

3、乙方不得利用甲方、甲方产品及提供的一切资料做宣传。

4、委托加工期间，乙方应提供一切必要的方式和采取必要的行动，保证甲方的商业秘密安全。

6、乙方应当于委托加工合同结束时，或者于甲方提出请求时，返还全部属于甲方的财物，包括记载着甲方秘密信息的一切载体，而不论这些信息有无价值。

7、乙方在加工完成后承担保密义务的期限为无限期保密，直至甲方宣布公开时止。

十三、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可补充之。

十四、本合同正本贰份、副本捌份，发包人与承包人各执肆份，报送招标代理机构贰份。

十五、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，随合同履行完成而自行终止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：

单位地址：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科学大道
100号

电话：0371-67781064

开户银行：工商银行郑州中苑名都支行

户名：郑州大学

帐号：1702021109014403854

签定日期：

签约地点：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或代理人：

单位地址：河南省平顶山市市辖区神马大
道东段高新火炬园 666 号 23 号楼 6
楼

电话：0375-2797592

开户银行：工商银行平顶山分行开源中路
支行

户名：河南神马催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帐号：1707022809201090297

签定日期：

